1995年农村居民收入增加,

生活消费提高, 生产投入大幅增长

1995年、农村经济保持了稳定发展的势头,农业生产丰收,农村二、三产业持续快速发展,农民收入也随之增长较快,生活消费水平继续提高,农户生产投入大幅增加。

一、农村居民各业收入普遍增长

据对全国 30个省、区、市近 7 万农户抽样调查,1995年我国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达 1578元,比上年增加 357元,增长29%,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后,实际增长5.3%。其主要特点是:

1.家庭经营收入稳定增长,二、三产业收入增长快于第一产业。1995年,作为农民收入主体的家庭经营收入人均达 1124元,比上年增加 242元,增长 27.3%,其增加额占纯收入增加额的比重为 67.8%。农民人均从第一产业得到的收入是 949元,增加了 168元,增长 21.5%;从二、三产业得到的收入是 531元,增加了 167元,增长 45.9%,其增加额占农民纯收入增加额的 46.8%,比上年提高了 16.3 个百分点。

2.劳动报酬收入增长快。1995年农民 从各种企业和单位得到的报酬收入人均达 356元,比上年增加93元、增长35.4%。 其增加额占纯收入增加额的比重为 26.1%。在报酬性收入中,农民在各类企业 中劳动得到的报酬人均达257元,比上年增加58元、增长29.1%。

3.农村居民非生产性收入有所提高,财产性收入增长较快。1995年农民因存款利息、股息、租金及其它财物等财产性收入为

40.5 元,比上年增长 42%,人均转移性收入 57元,比上年增长 19.7%,这两项非生产性纯收入增加额占纯收入增加额的比重是6%。

4.各地区收入增长不平衡,收入差距再度扩大。1995 年农民人均纯收入东部地区为 2127 元,比中部地区高 724 元,比西部地区高 1066 元,东、中、西部地区分别比上年增长 31.5%、28.9%和23.6%。三个地区农民收入之比为2: 1.32: 1,与 1994 年相比,东部与西部差距扩大 12%,与中部扩大 3%,中部与西部差距扩大 5%。按照国际上通常采用的衡量收入差异水平的方法来看,基尼系数由 1994 年的 0.32 提高到 0.33,这表明农民集团内部的收入差异有所扩大。

, 收入增加的主要因素有: (1) 农业丰 收。1995年、由于各级政府进一步加强了 对农业的重视,增加了农业生产投入,主要 农产品获得创纪录的好收成。农业丰收奠定 了农民增加收入的物质基础。1995年,在 农民人均纯收入中,来自第一产业的收入占 60%,农业收入依然是农民收入的主要来 源。(2) 农产品价格提高。1994年国家大 幅提高粮食等农副产品收购价格, 加之市场 供求影响, 使得农副产品售价增长较快。据 住户调查资料, 1995 年农民出售粮食的综 合平均价格比上年上涨了36%,棉花上涨 了 32%, 蔬菜上涨了 25%, 仅出售粮食、 棉花、蔬菜、油料四项农产品、就使农民人 均曾加收入95元。农副产品价格的上升, 使农民从中得到实惠,是农民增收的一个有

利条件。(3) 农民非农产业劳动收入增长较快。农村集体经济实力增强和非农产业的发展,在吸收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同时,拓宽了农民的收入渠道。逐渐成为农民收入新的增长点。1995年,农民劳动报酬收入的增长幅度比家庭经营的增长速度快8个百分点,其增加额占农民纯收入增加额的25%。而在农民家庭经营中,二、三产业收入的增长也远快于第一产业,其占农民家庭经营纯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12.7%提高到19.4%。

二、生活消费支出全面增长, 消费水平提高

1995年,我国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达到1310元,比上年增长294元,增长28.9%,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实际增长6.2%。消费结构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主要情况如下:

1.食品支出增长,消费品种更加多样。1995年,农村居民人均食品支出为768元,比上年增长170元,增长了28.4%。扣除物价因素比上年实际增长5%。消费结构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食物消费支出份额在生活消费支出中的比重从上年的58.82%下降到58.63%。其中主食支出为317元,比上年增长了31.2%,副食支出为316元,比上年增长了23.5%。

从主要食物消费量看,除人均粮食和蔬菜消费量与上年基本持平外,其他主要副食消费量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其中食用油增长了2.5%,肉禽及制品增长了4.3%,干鲜果品增长了3.4%,蛋类和水产品的消费量分别比上年增长了6.9%和13.5%。此外,成品与半成品食品正在迅速进入农家。1995年,人均粮食制品消费量增长了26.3%,豆制品增长了17.3%,肉禽制品增长了23.7%。另外,农民在外饮食支出也有明显增长、1995年农民人均在外饮食支出为

24.9元,扣除物价因素后,比上年实际增长了8.8%。

2. 衣着消费成衣化倾向明显。1995 年农村居民人均衣着支出为90元,比上年增加20元,增长了27.7%,扣除物价因素后实际增长11.3%。农民衣着支出以购买成衣为主,人均购买服装支出达45元,比上年增长30.8%,增加额占全部衣着支出增加额的一半。另外,衣着材料和鞋帽类支出分别为15元和26元,比上年分别增长12.3%和37.3%。

3. 居住支出迅猛增加。居住支出主要包括住房、电费和燃料支出。1995年,农村居民人均居住支出为182元,比上年增加了40元,增长28%,扣除物价因素后实际增速度仍高达13.4%,其中住房支出为110元,比上年增长了40%,住房支出中的购买建材支出为90元,比上年增长34.7%,农村建材市场继续保持活跃兴旺势头。

农村居民的住房面积又有所扩大,年内人均新建住房 0.78 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7.9%,年未人均住房面积为 21.01 平方米,比上年增长了 3.9%,其中砖木结构住房面积为11.9 平方米,比上年增长了 3.3%,钢筋混凝土结构住房为 3.1 平方米,比上年增长了16%,这说明住房质量也有提高。

4.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增加。1994年,农村居民人均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支出为68元,比上年增加13元,增长了23.5%,扣除物价因素比上年实际增长16.8%。其中人均耐用消费品支出为23元,比上年增长26.7%,目用杂品支出34.7元,增长23.1%。年末耐用消费品拥有量特别是高档耐用消费品拥有量比上年增加较多,平均每百户拥有电风扇88台,比上年增长11.5%,洗衣机17台,增长12%,电冰箱5台,增长30.4%、大型组合家具23套,增长45.2%,抽油烟机、吸尘器、空调等高档商

品拥用量虽然微乎其微(抽油烟机每百户只有一台,吸尘器和空调每百户不足 0.5 台),但其增幅也都在 60% 以上,代表农民消费结构变化的新趋势。

5.交通通讯支出增幅较大。1995年,农村居民人均交通通讯支出为34元,比上年增加了10元,增长40%,在生活消费增长中高居首位。其中购买交通工具支出为17.8元,比上年增加了5元,增加额占全部交通通讯支出增加额的一半,每百户拥有自行车148辆,比上年增长11.3%,摩托车5辆,增长56%。农民购买通讯工具及邮电服务方面的支出额虽然不高,但增长速度惊人,和1994年相比,1995年农民人均购买通讯工具支出增加了186.9%,人均邮电费支出增长148.8%,这说明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和社会交往的增加,农民对通讯的需求正在迅速扩大。

6. 文教娱乐服务支出增加显著。1995年,农村居民人均文教娱乐支出为 102元、比上年增加 27元,增长 36.3%,增长速度位居第二。其中文教用品支出 27元,比上年增长 17.9%,文教服务支出 75元,比上年增长 44.5%,增长最快的是学杂费,人均达 68元.增长 47.2%。年未平均每百户拥有电视机 80台,增长 5.3%,其中彩电 17台,增长 26.9%,收录机 28台,增长 9.8%,录像机和照相机分别增长 21.3%和 24.5%。

7. 西部农村居民和东、中部农村居民的生活消费差距继续扩大。1995年不同地区农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分别为东部 1671元、中部 1157元、西部 982元,分别比去年增长 29.8%、29.5%和 25.8%。以东部为 1,则人均生活消费支出的东中西之比从上年1:0.71:0.61变化为 1:0.71:0.59,西部地区和东中部地区的差距又有所扩大。分消费方面看,除了食品消费支出增长以西部最快、东部次之、中部最慢外,其他各消费方面的

支出增长速度均以中部最高、东部次之, 西, 部最低。

三、农户生产投入全面增长

1995年,由于国家和各级政府切实加强 了对农业生产的组织领导,较大幅度地提高 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并采取了一系列其他有 利于发展农业生产的措施,促进了农村居民 生产积极性的提高,农户生产投入有较大幅 度增长。其主要特征是:

1.投入总额增加较多,占总支出的比重提高。1995年,由于国家发展农业的各种有效政策,调动了广大农村居民种田的积极性,农户生产投入总额有较大幅度增加,农户人均生产投入总额达到 684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79元,增长 35.5%,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4%。与此同时,农户生产投入总额占总支出的比重提高,由上年的 30.9%提高到 32%,并成为"八五"以来农户生产投入总额占总支出额比重最高的一年。

2.生产性投入和固定资产投入同步增长。1995年,农户人均用于家庭经营的生产性费用支出 622元,比上年增加 163元,增长 35.6%,农户人均购置生产性固定资产额 62元,比上年增加 16元,增长 35.1%。与上年比较,在家庭经营生产性费用支出中,用于一产业的投入费用比重有所提高,增长速度更快。家庭经营一产业的投入费用增长为 35.9%,占家庭经营费用支出的比重为 92.6%,比上年提高 0.2 个百分点,二、三产业的投入费用增长为 32%,占家庭经营费用比重为 7.4%,比上年下降 0.2 个百分点。

3.主要生产资料购买数量比上年普遍增加。1995年,农户不仅生产投入额有较大幅度增加,生产资料的投入数量亦全面提高。平均每户购买化肥 566公斤,比上年增长 6.5%;购买饼肥 4.2公斤,比上年增长

19.9%; 购买农药 7.2 公斤, 比上年增长62.9%; 购买农用薄膜 2.5 公斤, 比上年增长 22.5%; 购买生产用柴油 22.2 公斤, 比上年增长 1%; 购买生产用汽油比上年增长 48.1%。

4.农户生产投入差距扩大。不同收入等级组农村居民的生产投入差距扩大。从按人口 5等分法分组的不同收入等级农户的生产投入分析,不同等级组农户的年度生产投入额除 20%人口的中等收入组外,其他等级组农户 1995 年的生产投入均比上年有较多提高,但农村居民对生产投入的差距比亦普遍扩大。若以 20%人口最低收入组为 1 比较,1994 年为 2.20:1.50:1.32:1.10:1, 1995年扩大为 2.20:1.60:1.26:1.11:1。

东中西省区农户生产投入差距扩大。分地带看,1995年,东中西地带农户生产投入额同步增多,但投入差距扩大。从投入水平看,东部省区农村居民人均生产投入737

元,比 1994年增加 192元,增长 35.2%;中部省区农户生产投入额为 683元,比 1994年增加 188元,增长 38.0%;西部省区农户人均生产投入额 613元,比 1994年增加 151元,增长 32.7%。若以西部地区农户生产投入为 1,东中西三地带省区的投入差距比 1994年为 1.08:1.07:1, 1995年扩大为 1.20:1.12:1。

不同省区农户生产投入差距扩大。1995年,省际间农户生产投入差距较大。若按投入水平分析,投入额最高省与投入额最低省的投入水平差额达885元,高出3倍;若按投入增长速度分析,全国有7个省区的农户人均生产投入增幅超过50%,4个省区农户生产投入增幅低于20%;生产投入增幅高于50%的7个省区分别是吉林省85.2%,宁夏区75.1%,天津市68.9%,北京市60.3%,黑龙江省59.8%,河北省51.9%,内蒙古51.2%。

撰写人: 唐 平 王萍萍 彭丽荃